



嘉网股份

NEEQ : 430498

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Jiayuan Network Co.,Ltd.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,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,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) 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向荣华
职务	董事会秘书、董事
电话	13910743457
传真	010-68807992
电子邮箱	Xiangronghua@430498.com
公司网址	www.430498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4 号楼 4 层东侧; 邮政编码: 8500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 元

	本期(末)	上期(末)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72,303,793.56	68,490,272.55	5.5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5,588,550.02	63,744,333.55	2.89%
营业收入	25,331,693.22	26,603,630.79	-4.7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844,216.47	7,833,009.71	-76.46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,409,855.53	7,833,009.71	-82.00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2,361,258.59	3,996,872.19	-409.2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2.18%	13.09%	-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3	0.14	-78.57%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0.03	0.14	-78.5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(元/股)	1.19	1.15	3.48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: 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 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 条件股 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37,226,854	67.32%	1,106,000	38,332,854	69.32%
	其中: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8,064,715	32.67%	10,241,218	28,305,933	51.19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0,476,028	18.94%	6,365,440	16,841,468	30.45%
	核心员工					
有限售 条件股 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8,073,146	32.65%	-1,106,000	16,967,146	30.68%
	其中: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2,744,991	23.05%		12,744,991	23.05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4,478,646	26.18%		14,478,646	26.18%
	核心员工					
总股本		55,300,000	-	0	55,3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37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(创新层)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(基础层)

单位: 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 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 股比例%	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	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
----	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1	刘勋	11,062,000	2,793,000	13,855,000	25.05%	5,806,500	8,048,500
2	翁立峰	10,782,000	3,072,440	13,854,440	25.05%	6,938,491	6,915,949
3	王金磊	4,733,726	-2,000	4,731,726	8.56%		4,731,726
4	郑秀莲	4,367,778	5,000	4,372,778	7.91%		4,372,778
5	郑冬莲	4,231,980	5,000	4,236,980	7.66%		4,236,980
合计		35,177,484	5,873,440	41,050,924	74.23%	12,744,991	28,305,933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:

公司股东郑秀莲与郑冬莲是姐妹关系。

2017 年 1 月 11 日翁立峰、刘勋、王金磊、郑秀莲、郑冬莲 5 名股东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有效期 5 年。除此之外，现有其他股东不存在其他关系。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本公司无控股股东。

报告期初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翁立峰、刘勋、王金磊、杨振兴、郑冬莲 5 人。2017 年 1 月 11 日，翁立峰、刘勋、王金磊、杨振兴、郑冬莲等 5 人签署了《一致行动解除协议》，同日，翁立峰、刘勋、王金磊、郑冬莲、郑秀莲 5 人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，有效期 5 年。本次协议签署后，翁立峰、刘勋、王金磊、郑冬莲、郑秀莲 5 人变更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翁立峰，男，1977 年 04 月 12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2008 年 2 月取得新西兰永久居留权，硕士学历。学习经历：1995 年 9 月至 1999 年 8 月，就读于上海大学法律专业；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8 月，就读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法律学专业。工作经历：1999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，自由职业；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5 月，就职于英国西盟斯事务行上海办事处，任法律顾问；2006 年 5 月 2010 年 12 月，就职于泛亚律师事务所，任主任律师；2011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，就职于君安信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董事。2015 年 9 月至今，就职于嘉网股份，任董事长。

刘勋，男，1974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学习经历：1994 年 9 月至 1998 年 6 月，就读于北京商学院信息管理和信息系统专业。工作经历：1998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，自由职业；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，就职于北京 58 同城，任技术总监技术合伙人；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，就职于北京乐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，任技术总监技术合伙人；2008 年 8 月至 2011 年 4 月，就职于北京手递手网，任首席执行官；2011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，就职于君安信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董事；2015 年 9 月至今，就职于嘉网股份，任董事、总经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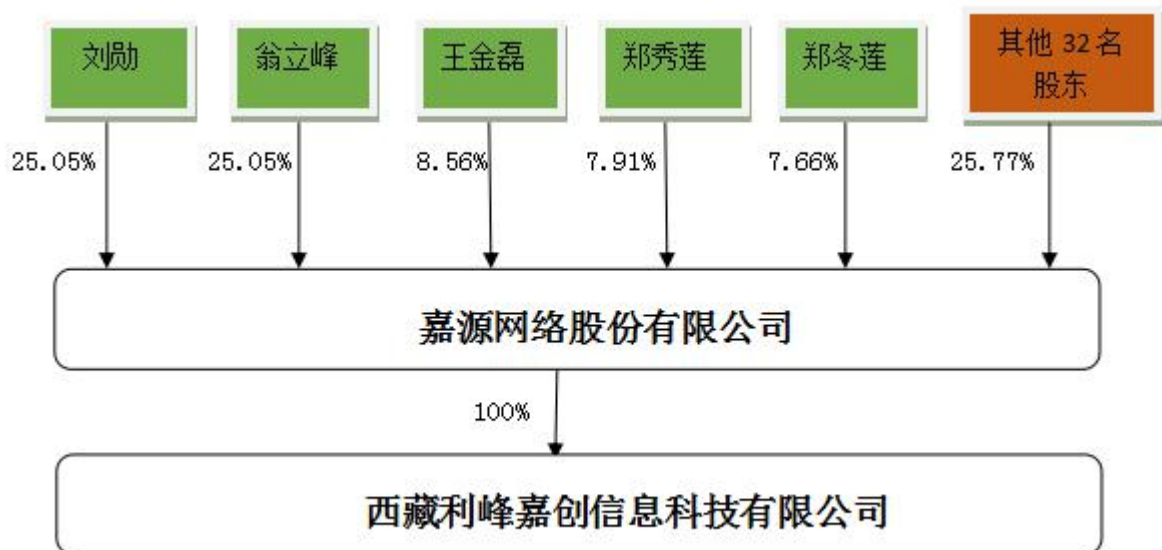
王金磊，男，1987 年 02 月 09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专科学历，学习经历：2006 年 9 月至 2009 年 9 月，就读于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，专科学历。工作经历：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，就职于手递手分类信息网，任职上海区销售总监；2011 年至 2012 年 1 月，自由职业；2012

年 2 月至今，就职于君安信（北京）科技有限公司，任职于客服经理与行政经理一职。

郑秀莲，女，1957 年 06 月 03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中学历，学习经历：1973 年 9 月至 1974 年 7 月就读于新绛学校，高中学历。工作经历：1979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，就职于新绛纺织厂，任职职员；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，就职于华茂纺纱厂，任教练员；2013 年 1 月至今自由职业。

郑冬莲，女，1964 年 12 月 24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毕业于太原金融学院。工作经历：1984 年 2 月至 1987 年 8 月，就职于山西新绛纺织厂，1987 年 8 月至 1995 年 10 月就职于山西侯马市新田路城市信用社,任储蓄专柜负责人；1995 年 10 月至 2006 年 11 月,就职于新田农村信用社,任会计；2006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 月，就职于新田路信用社，任信贷经理；2012 年 1 月至今内退。以上 5 位股东共同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了变动。

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适用 不适用

(1)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利润表中增加项目“其他收益”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之间发生的交易由于该规定而影响的资产、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进行了调整。

(2)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，对于利润表新增的“资产处置收益”行 16 项目，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等的相关规定，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（财会〔2017〕30 号）进行调整。对本期无影响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

嘉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